

# 鼓浪屿 CATHERINE STRONACH 墓碑考略

张 侃\*

【按语】 鼓浪屿是 19 世纪以来近代中外文化的碰撞交流、互相影响最具代表的历史地区,多元的价值观念、宗教信仰、建筑风格、文化习俗在此互相影响,共存共生,形成了复杂和多维的文化群组。这种现象不仅证明着不同社会结构、生活方式、宗教信仰、知识系统和谐共处的可能性,而且揭示着不同文明真诚对话给人类所带来的福祉。如今,鼓浪屿开始了申报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活动,为了更好地、有效地保护和开发鼓浪屿文化遗产,厦门大学民间历史文献研究中心开展了“鼓浪屿历史文化变迁”的专题调查研究。该专题调查目标是系统整理鼓浪屿各类文化资源,并在此基础上,通过撰写学术论文或者调查报告,把曾经存在过的历史发掘出来,使鼓浪屿能再现丰富多彩的文化形态,保留和传承文化传统。

## 一、鼓浪屿 CATHERINE STRONACH 墓碑

鼓浪屿鼓声路 12 号七里香舍海景精品度假酒店门口立着一块墓碑,长 1.78 米,宽 0.74 米。该墓碑由英文字体铭刻,大小不一,自上而下共 20 行,按照其格式现移录如下:

SACRED  
TO THE MEMORY  
OF  
CATHERINE STRONACH,  
SISTER OF ALEXANDER  
AND  
JOHN STRONACH  
OF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SHE WAS BORN IN EDINBURGH,  
24th MARCH, 1804;  
SHE LEFT HER NATIVE LAND 1839, TO JOIN HER  
BROTHERS, AND ASSIST IN ADVANCING THE  
INTERESTS OF THE REDEEMER'S  
KINGDOM.  
AFTER SPENDING NEARLY 20 YEARS, AMONG THE CHINESE OF

\* 张侃:厦门大学人文学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AMOY, SHE DIED TRUSTING IN THE MERITS OF THAT  
SAVIOUR WHOM SHE HAD "DONE WHAT  
SHE COULD " TO MAKE KNOWN TO THEM.

ON 29<sup>TH</sup> JULY, 1866.

BLESSED ARE THE DEAD THAT DIE IN THE LORD

中文可译为：

纪念凯瑟琳·施敦力——英国伦敦会亚历山大·施敦力和约翰·施敦力的姐妹。她于1804年3月24日出生于爱丁堡，1839年离开祖国，与她的兄弟一起传教，帮助提高人们信主的兴趣。近乎20年后，1866年7月29日，凯瑟琳·施敦力在相信救世主基督的价值的信念中死去。她一直尽己所能使厦门的中国人认识基督这位救世主。

安息主怀，虽死有福。

这块英文墓碑可以人名命名，姑且称之为“CATHERINE STRONACH 墓碑”。它的原位在鼓浪屿番仔墓墓园。番仔墓主要安葬来华去世的洋人，具体起源于何时尚无确证。大约可知，随着清代厦门开埠，已有一些西班牙等的商人在此去世而安葬于鼓浪屿上。根据教会文献，最早安葬在番仔墓的近代来华洋人是文惠廉的太太萨拉，她于1842年6月7日被文惠廉从澳门接到厦门后，不到三个月就去世了，成为西方传教士及家庭在厦门去世的第一人，她埋葬在一块旧墓地，“是早先来厦过世或航海不幸遇难的洋人埋葬处”<sup>①</sup>。鸦片战争，西方商人和传教士的大量涌入，墓地也就变得越来越大了，所埋葬范围以西人为主，也有皈依基督教的部分华人教徒。番仔墓园在1957年被毁，后又于1978年因建设音乐厅而彻底改造<sup>②</sup>。墓园不复存在，墓碑也就流散各地。凯瑟琳·施敦力墓碑应是为数不多的、在鼓浪屿继续为世人见到的墓碑。

墓碑所透露的若干信息，何丙仲先生与记者在2011年4月5日的《厦门晚报》有一番解读。何先生说：凯瑟琳·施敦力（Catherine Stronach）是英国传教士约翰·施敦力（John Stronach）和亚历山大·施敦力（Alexander Stronach）的妹妹。他们与厦门近代教育关系密切。1844年，英国伦敦差会派遣约翰·施敦力夫妇来到厦门，他们先前已在新加坡传教7年，向当地华侨学习闽南方言，了解风俗。抵厦几个月后，他们即在厦门的布袋街租民房布道。1856年建立伦敦差会在厦门的第一所教堂——泰山堂，同时办有妇女识字班。1873年，约翰·施敦力在鼓浪屿乌埭角（原笔山小学）创办了福音小学。碑文所包含的内容则更为详细地记录了凯瑟琳·施敦力的个人情况，她于1804年3月24日出生在爱丁堡，1839年离开英国，1866年7月29日在厦门去世。何先生认为，碑文称她在厦门将近20年，她的入厦时间当在19世纪40年代最后几年。可见她的两个哥哥在厦门的传教和办学，都得到了她的协助<sup>③</sup>。

在目前所见的厦门地方史资料中，有关于凯瑟琳·施敦力的具体行迹的记载并不丰富。

① 叶克豪：《二十届〈闽南大会大会录〉导读》，2010年翻印本，第4页。

② 岐黄山人：《番仔墓口的变迁》，载鼓浪屿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系列丛书编委会编：《鼓浪屿文史资料》，厦门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301页。

③ 戴懿：《鼓浪屿英文墓碑记录英传教士生平》，《厦门晚报》2011年4月5日第4版。

毕腓力(Philip Wilson Pitcher)曾在描述厦门伦敦会提及:

伦敦公会在厦门的工作始于1844年约翰·施敦力牧师夫妇(1844—1878)的到来,接着有1846年来厦的养为霖牧师夫妇(1846—1878)和施敦力姑娘(1846—1866),随后有1846年来厦的亚历山大·施敦力夫妇(1846—1870)。……施敦力姑娘是厦门第一位自立的传教士。<sup>①</sup>

文中施敦力姑娘就是鼓浪屿墓碑中的凯瑟琳·施敦力,毕腓力作为美国基督教归正教会的牧师于1885年到厦门传教,对在鼓浪屿的传教士群体极为熟悉,文中所记内容虽有不少缺漏,但基本可信。另外,根据一些人对英华小学校回忆,凯瑟琳·施敦力还曾授课,“上午由华教员林学周、梁东圃教授汉文,下午由施夫人、施女士(施牧师之妹)课以英语”。<sup>②</sup>

凯瑟琳·施敦力除了这点生平事略外,基本上没有文字资料可以再追踪,墓碑可能是记载其生平的唯一实物。墓碑写道,“她一直尽己所能使厦门的中国人认识基督这位救世主”,说明她毕其一生,所作所为均与传教有关。另外,墓碑特别指出她作为“英国伦敦会亚历山大·施敦力和约翰·施敦力的姐妹”之身份,则说明她的传教活动与兄弟关系密切,根据行文语意,可推测凯瑟琳·施敦力在1866年逝世后,是其兄弟将其埋葬在鼓浪屿的番仔墓地。在其本人资料缺乏的情况下,我们不妨结合伦敦会和施氏兄弟事迹来了解这位长眠于鼓浪屿的外国女教士来华之背景,进而也借此略微探窥早期伦敦会教士来华传教的行迹。

## 二、伦敦会(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来华

CATHERINE STRONACH 墓碑中的提及的“伦敦会”是19世纪西方国家蓬勃的海外宣教运动的产物。在英国宣教运动中,以“近代宣教之父”克里·威廉(William Carey)影响最大。克里·威廉原是一名鞋匠,靠着自习而学会拉丁文、希腊文、希伯来文和法文。1792年,他出版了一本名为《宣教义务暨实务咨议》(Enquiry into the Obligation of Christians to Use Means for the Conversion of the Heathens)专文,对海外布道的责任、历史、现况与前景进行详尽讨论。同年十月,克里成立了一个差传团体,并于来年举家迁往印度。初到印度时,环境极为艰难,他的妻子无法忍受而导致精神失常。然而在这样恶劣的环境中,克里却排除万难,将《圣经》译成了二十几种不同的印度方言和小册,他在印度40年里,始终没有回英国一次。不过,克里传回英国的报告打动了许多传教人士,促进了很多差会的成立。1794年,John Rylands 接到克里从加尔各答的来信,克里请他加入传教活动,以扩大基督教在东

<sup>①</sup> [美]毕腓力著,何丙仲译:《厦门纵横——一个中国首批开埠城市的史事》,厦门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152页。原书名为:*In and about Amoy, Some Historical and Other Facts Connected with One of the First Open Ports in China*。另一译本为陈国强译:《厦门方志:一个中国首次开埠港口的历史与事实》,厦门博物馆1991年版,此本将“自立”译为“自费”,相关内容见第127页。

<sup>②</sup> 吴炳耀:《百年来的闽南基督教》,载《厦门文史资料》第13辑。

方的传播。在 John Rylands 等人的推动下,1795年9月22日,伦敦的一群福音运动积极分子先成立了差会(Missionary Society),主要由公理会、圣公会、长老会、循道公新派宗派联合而成,由《福音杂志》编辑 Rev. John Eyre 任第一任秘书。1796年,差会派遣了第一批传教士到塔希提岛(位于南太平洋,为法属波利西亚的经济活动中心)传教,但差会组织第二批传教士到塔希提岛时,教士被法军俘虏,船只也被拍卖。这次灾难耗费了差会1万英镑经费,打击极大。

伦敦会出现转机的标志之一是向中国派遣了马礼逊(Robert Morrison)。马礼逊于1798年受洗加入英国长老会。1799年开始研究基督教历史,接触了爱丁堡出版的《海外传教杂志》,开始憧憬海外传教事业。1803年,马礼逊进入伦敦霍克斯顿学院学习神学课程,坚定了海外传教的志向和信心。<sup>①</sup>1804年,马礼逊向差会申请到海外当传教士,经传道会审议委员会的答辩,成为传教会的传教士,转到高士坡传教院深造。1804年被确定为到中国传教。1807年,差会派遣马礼逊来华传教。马礼逊经过美国达到中国广州,开始在华长达27年的传教生涯。但在广州、澳门两地,因清政府宗教政策和葡萄牙天主教的限制,马礼逊只能以英国驻澳门东印度公司的译员身份开始宗教活动。随着在华传教以及印刷中文《圣经》和编印中英字典等为非法行为被明确,1817年,马礼逊指示另一位伦敦会传教士米怜南撤到马六甲传教。此后,麦都思也由伦敦传教会派到马六甲,在米怜主持的差会印刷所工作,马六甲成为伦敦会传教的重要据点。1818年,马礼逊和米怜在马六甲开办英华书院。此时,差会改名为“伦敦会”(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也称之为“伦敦传教会”。

马六甲英华书院的成立,使伦敦会传教士得以在南洋前赴后继地工作,为此后伦敦会的传教士进入中国奠定基础,他们均先在槟城、马六甲、新加坡的华人群体中宣教,积累传教经验后,再转而北上。鸦片战争爆发前后,中英条约签订之前,外国传教士来到了鼓浪屿,伦敦会是第一次鸦片战争后来到厦门传教的西方传教组织之一。

1842—1878年来到闽南传教的西方教士来自美国归正教、英国伦敦会、英国长老会、美国圣公会、美部会、美国长老会及少数独自传教士。大致情况见表1:

表1 1842—1878年西方教士来闽南传教情况表

| 西名                  | 汉名  | 所属差会  | 抵达闽南时间 |
|---------------------|-----|-------|--------|
| David Abeel         | 雅禅理 | 美国归正教 | 1842年  |
| Elihu Doty          | 罗音  | 美国归正教 | 1844年  |
| W. J. Pohlman       | 波罗满 | 美国归正教 | 1844年  |
| J. Van Nest Talmage | 打马字 | 美国归正教 | 1847年  |
| Alvin Ostrom        | 胡理敏 | 美国归正教 | 1858年  |
| Daniel Rapalje      | 来坦履 | 美国归正教 | 1858年  |
| Leonard William Kip | 汲泮澜 | 美国归正教 | 1861年  |
| P. W. Pitcher       | 毕腓力 | 美国归正教 | 1885年  |

<sup>①</sup> [英]马礼逊夫人:《马礼逊回忆录》,顾长声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5页、第10页。他在1803年4月4日的日记中写道:“今晚我参加了海外传教祈祷会,得到很大的安慰。主啊,求你与被派到世界各地为传播基督救恩的传教士们同在。求你看顾和保佑我,为你的名,求你教导我那天国的奥秘!”

续表

| 西 名                | 汉 名 | 所属差会    | 抵达闽南时间 |
|--------------------|-----|---------|--------|
| John Stronach      | 施敦力 | 英国伦敦会   | 1844 年 |
| William Young      | 养为霖 | 英国伦敦会   | 1846 年 |
| Alexander Stronach | 施阿慄 | 英国伦敦会   | 1846 年 |
| James Hyslop       | 海雅各 | 英国伦敦会   | 1848 年 |
| T. Giffillan       | 纪牧师 | 英国伦敦会   | 1850 年 |
| H. J. Hirscherg    | 夏示柏 | 英国伦敦会   | 1853 年 |
| William Lea        | 李为霖 | 英国伦敦会   | 1856 年 |
| John Macgowan      | 麦嘉湖 | 英国伦敦会   | 1863 年 |
| James Sadler       | 山雅各 | 英国伦敦会   | 1867 年 |
| Edevin Dukes       | 陆一约 | 英国归正教   | 1874 年 |
| James H. Young     | 用雅各 | 英国长老会   | 1850 年 |
| W. C. Burns        | 宾为霖 | 英国长老会   | 1851 年 |
| James Johnston     | 仁 信 | 英国长老会   | 1853 年 |
| Carstairs Douglas  | 杜嘉德 | 英国长老会   | 1855 年 |
| David Sandeman     | 山大辟 | 英国长老会   | 1856 年 |
| George Smith       |     | 英国长老会   | 1857 年 |
| John Carnegie      |     | 英国长老会   | 1859 年 |
| W. S. Swanson      | 宣为霖 | 英国长老会   | 1860 年 |
| W. M'Gregor        | 倪为霖 | 英国长老会   | 1864 年 |
| James L. Maxwell   | 马雅各 | 英国长老会   | 1864 年 |
| Henry Thompson     |     | 英国长老会   | 1877 年 |
| W. J. Boone        | 文惠廉 | 美国圣公会   | 1842 年 |
| W. H. Cumming      | 甘 明 | 独立医务传教士 | 1842 年 |
| L. B. Peet         | 弼来满 | 美部会     | 1846 年 |
| T. L. McBride      |     | 美国长老会   | 1842 年 |
| J. C. Hepburn      | 合 文 | 美国长老会   | 1843 年 |
| W. M. Lowrie       | 委理华 | 美国长老会   | 1843 年 |
| John Lloyd         | 卢 一 | 美国长老会   | 1844 年 |
| H. A. Brown        |     | 美国长老会   | 1845 年 |

资料来源:林金水主编:《福建对外文化交流史》,福建教育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387 ~ 389 页。

从上表可以看出,最早抵达厦门的是美国公理会国外布道委员会理事部(即常称的美部会)的美国归正教(荷兰)的雅裨理(David Abeel,1804年6月12日—1846年9月4日,中文名也称“蓝比利”)。雅裨理1830年抵达广州学习福建话等语言,成为公理会牧师。雅裨理于1833年回国,1839年由于鸦片战争即将爆发,只好到南洋一带宣教,并向当地华人学习闽南语。1842年2月24日,雅裨理抵达厦门鼓浪屿,在现中华路二十三号居住。与雅裨理同来厦门的还有美国圣公会文惠廉夫妇。不久,美国医生甘明(William Henry Cumming)到达厦门,与雅裨理同工。

约翰·施敦力是伦敦会来到鼓浪屿的第一位传教士,时为1844年7月4日。教会史料是这样记载的,“伦敦公会的约翰·斯特罗纳克牧师夫妇(Rev. John Stronach,中文名为施约翰)和威廉·杨(Rev. William Young,中文名为养为霖)到来,增强了基督福音在厦门的广泛的播扬”<sup>①</sup>。约翰·斯特罗纳克即约翰·施敦力。为了安顿新来的传教人,雅裨理迁居厦门寮仔后马祖宫附近,后移居旗昌洋行的太史巷,一边开诊所,一边布道。约翰·施敦力首先在鼓浪屿布道,1846年,其兄亚历山大·施敦力(施阿慄)也来到鼓浪屿。伦敦会在厦门传教活动相当有成效,约翰·施敦力夫妇抵达厦门后,在和记崎建立三幢二层毗连的楼房,创办了福音小学堂,其中一幢的楼下作为教堂,是鼓浪屿最早的礼拜堂——福音堂,周日礼拜,平时为小学教室。1847年,养为霖夫妇也在厦门寮仔后一带开设第一所女学<sup>②</sup>。而约翰·施敦力到上海后,亚历山大·施敦力出于培养传道人的目的,继续开办小学校,由他提供所招收的学生膳宿等费用。1853年,约翰·施敦力从上海回到厦门,与亚历山大·施敦力在祖婆庙九龙崎脚租赁民房开堂布道,后又迁到卖鸡巷,并在泰山口觅得一块土地,兴建了伦敦会在厦门的第一所教堂——泰山堂。1862年伦敦会又在关隘内街兴建新教堂。1872年黄承宜和林贞会同时被按立为泰山堂与关隘堂牧师,伦敦会传教网络和组织系统在厦门基本建立。

### 三、亚历山大·施敦力事略

CATHERINE STRONACH 墓碑中提及的 Alexander Stronach,被称为施敦力亚历山大或施牧亚历山大、施阿慄、施阿栗。伟烈亚力(Wylie, Alexander, 1815—1887)于1867年编撰《新教传教士纪念册》详细记载亚历山大·施敦力的事迹:

施敦力亚历山大,1800年出生于爱丁堡,被任命为牧师。1837年8月7日,他和他太太作为伦敦传教会派往中国的传教士,离开了布罗克斯本贝里(Broxhournbury,位于Hertfordshire,赫尔福德郡)。12月12日,到达加尔各答,在那里滞留6周后,1838年1月22日从brigand乘船,2月17日到达檳城,停留一周后,又于3月2日抵达马六甲,最终于3月5日在新加坡上岸,结束旅程。

在此后岁月里,他除了学习中文和其他准备工作外,于【1841年】8月14日达到檳

① 叶克豪:《二十届〈闽南大会大会录〉导读》,2010年翻印本,第6页。

② 周之德:《伦敦会史厦门方面》,载《神学志》1928年第10卷第3号,第16页。

城,接替雅裨理在华人社区传教,管理学校并提供英文服务。1843年8月7日,依照指示,他赴香港参加伦敦会传教士会议,同时也于8月22日—9月4日,参加了有关于传教士的《圣经》翻译会议,而后返回了檳城。1844年6月,施敦力亚历山大举家移居新加坡,接替施敦力约翰和养为霖(又叫叶韩良)离开后的职位,并继续戴尔未完成的金属活字印刷工作。

1846年5月1日,施敦力亚历山大结束了华人部工作,于6月6日举家抵达香港,一并来到的还有马六甲印刷所的印刷品、大部分活字、印刷设备和几个印刷工人。在香港期间,他继续着类似于新加坡的职责,管理印刷,以英文服务帮助基力司匹(W. Gillespie)传教。在J. F. Cleland于8月末到香港后,施敦力亚历山大就继续前往厦门;以此为最后目的地。1847年11月末,施敦力太太与三个孩子随同基力司匹乘坐国王号离开香港回英国。1850年春,施太太来到厦门,和敦力亚历山大一起主持一所英文和汉文教学的男生寄宿学校。在这所学校中,敦力亚历山大为学生的进步和优雅举止所激励,他一直工作到1860年。与此同时,他也继续着传教事业。<sup>①</sup>

同时代人写同时代事,这段回忆比较翔实,回忆侧重地介绍了亚历山大·施敦力抵厦门前的事迹。从中可以看出,亚历山大·施敦力成为伦敦会传教士之后,与弟弟约翰·施敦力夫妇一路向东,曾停留于马六甲、檳城、新加坡一带。上述资料显示,亚历山大·施敦力在来到中国之前,在马六甲活动。马六甲英华书院由马礼逊、米怜、麦都思等伦敦会先驱所创立,为后来的伦敦会教士来华提供了方便。不过,到了1834年,伦敦会在马六甲一带的办学出现困难,主要原因是原籍丹麦的宣教士汤申(C. H. Thomsen)与伦教会分道扬镳。而此时,英国出现经济萧条,伦敦会所收到的奉献也在减少,自然对新加坡等地的教育资金投入不足。那么,此时到新加坡的施氏是何种状况呢?

今人整理了新加坡档案资料,挖掘出了一些细节。1836年,新加坡义塾书院(Singapore Institution Free Schools)成立,学院设三个部分:英文部45人,米尔文部14人,马来文部13人。鉴于没有中文部,1838年3月5日,施氏兄弟来到新加坡接办伦敦会教育时,5月11日,约翰·施敦力以私人名义的身份加入新加坡义塾书院管理委员会,担任秘书,成立了中文部。中文部设有五个班,共有78名学生,分别以福建话、广府话和潮州话授课,其中福建话班级为3个。亚历山大·施敦力后来也加入该校任教,梁发也协助他开展工作<sup>②</sup>。1842年鸦片战争后,传教重心北移,1844年6月,约翰·施敦力辞去秘书一职,到厦门传教。11月亚历山大·施敦力也离开了书院。随着他们的离去,中文部失去支柱,在无力可施的情况下,中文部停办。

根据《新教传教士回忆录》记载,亚历山大·施敦力在新马停留阶段,还参与了金属活

<sup>①</sup> *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the Chinese*, 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67, pp. 103 ~ 104. 简略生平另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翻译室《近代来华中国人名辞典》(第460页):施敦力(亚历山大 1801—1878,斯特罗纳奇,亚历山大,英国伦敦会教士,1844年同弟约翰来华,在厦门传教,1850年设立英华书院(Anglo-Chinese Boarding School)。

<sup>②</sup> Singapore Institution Free Schools, Fourth Annal Report, 1837—1838, p. 23. Singapore Institution Free Schools, Fifth Annal Report, 1838—1839, pp. 13 ~ 14. 转见庄钦永:《1819—1844年新加坡的华文学堂》,载张存武、汤熙勇主编:《海外华族研究论集》第三卷《文化、教育、认同》,第90页。

字印刷的工作。这项工作与戴尔(Samuel Dyer)关系密切。戴尔当时在马六甲负责印刷所,印刷各种宗教读物。马六甲印刷所是马礼逊和米怜为了印刷所翻译的《圣经》以及《英华字典》而建立的。由于中国人大多采用雕版印刷,如何进行中文活字印刷,对于传教士相当陌生。为了研制一套印刷技术,戴尔对汉字使用频率的研究始于1826年,那时他还在马礼逊的东方语言学校学习。戴尔与两个对汉语有共同兴趣的学生一起,对马礼逊翻译的中文《圣经》逐字、逐行、逐页进行统计,结果发现《圣经》使用的字数大约是3600字。从1828年到1831年,戴尔又进行了铸版造字的试验。戴尔对这次试验进行了反省:铸版所得的只是活字,而这种铸版活字用久了会有损耗,到时从写样、刻版、铸版、锯字的整个程序又要重复一次,重复的结果不仅会造成成本累增,而且时间过长,显得既不经济,也不实用。从1832年起,戴尔又花了两年的时间对汉字的使用情况进行研究,确定一副中文活字究竟包括多少个字,每个字出现的次数是多少。为了达到这一目的,他开始重新计算汉字的使用情况,这次统计的范围更广,除了《圣经》等宗教性著作外,还有“四书”、《三国演义》、《烈女传》等共14种中文著作。戴尔把统计对象扩展到非宗教书籍,显示其目的是为了解决整个中文著作的活字印刷问题,也就是从根本上,彻底地解决中文活字问题。戴尔研究的结果是:14种书共包括3232个不同的字,其中常用字约1200个;按照常用字的频率计算常用字使用数量后,整套中文活字的数目是13000~14000个。

1833年6、7月间,戴尔以1827年马六甲木版刻印的中文《圣经》宋体大字为蓝本,雇用数名华人工匠开始打造字范。到1834年9月,戴尔开始用自己的活字印刷了一部《耶稣登山宝训》的小册子。1839—1841年,戴尔回英国休假,其工作得到伦敦传教会总部的高度认可和赞扬,回到新加坡后,戴尔从1842年3月开始造字工作,到1843年8月,戴尔共完成大字1540个,不到预计3232个字的一半;小字只完成了300余个,离完成一套完整的活字还有很大的距离。戴尔于1843年10月24日因病去世,余下的工作都由施敦力兄弟继续完成。到1846年时,完成的大小字范已累积到3891个,未竟的事业可说基本完成。1846年,亚历山大·施敦力到香港建立了印刷所。<sup>①</sup>

戴尔在中文活字制造史上具有重要历史地位。他第一个对汉字的使用进行了研究,从使用频率入手解决了减少汉字字模的问题;他也是第一个完全使用欧洲活字印刷的原理和正统工艺铸造中文活字的人。对中文活字印刷的研究,从戴尔到亚历山大·施敦力,整整花了20年时间。由于亚历山大·施敦力的工作主要是在香港完成的,人们因此把按戴尔的方法造出的活字称为“香港字”。香港字一出,其他活字都相形见绌,从1850年代初开始,香港字一直成为中文印刷市场上最主要的活字,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1860年代中期,姜别利的新字出来为止。

亚历山大·施敦力进入中国后,由于弟弟约翰·施敦力与早先在马六甲已认识的雅裨理已先来到厦门,因此到香港一段时间后,就以鼓浪屿为传教最后目的地而北上。进入厦门后,亚历山大·施敦力教育与传教并举,成为伦敦会在扩张教会势力的主要力量。周之德牧师对此有叙述:

<sup>①</sup> *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the Chinese*, 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67, pp. 103 ~ 104.



一八四六年,施牧亚历山大(施约翰胞兄也)亦自南洋莅厦,各择海滨居住,时人尚未知基督教所从来,惟尽心学习语言文字,以待时机之宣布耳。……施牧亚历山大创设英华小学校,尔时学生多属贫寒,膳宿学费概由牧师补助,读书英汉并行,兼教《圣经》要道,偕同祈祷,贯输基督真理,其中晓悟悔改皈主者有人。<sup>①</sup>

在传教活动中,亚历山大·施敦力注重用《圣经》的通俗化的形式引导教徒,于是他撰写了《养心神歌新编》。“神歌”即赞美诗,是基督教在华人中传播的重要形式。马礼逊于1818年编印了第一本汉文圣诗册《养心神诗》,收有30首。米怜(William Milne)于1821年(或1822年)增加为50首,题称《新增养心神诗》。1835年马儒翰(John Robert Morrison,马礼逊之子)在马六甲刻印了54首,全部是新诗,但题称《续纂省身神诗》。1838—1843年间麦都思(William Medhurst)以“尚德者”为名出版了《养心神诗》,有71首,当于1856年在上海重印时,改名《宗主诗篇》。麦都思于1851年另出版一部《养心神诗》,分两卷,共有117首。理雅各(James Legge)于1842年由马六甲英华书院版刻《养心神诗》,收27首,是新诗。1852年增补为79首,在香港刊行。1860年湛约翰(John Chalmers)就依据理雅各的《养心神诗》编成了五线谱本,题《宗主诗章》,在广州出版,有81首诗,1862年在香港出版,增为85首。而黎力基(Rudolph Lechler)于1851年在香港出版《养心神诗》,收有128首。

首部厦门腔圣诗册,应该是叶魁良(William Young)所编印的《养心神诗新编》,1852—1854年出版,收有13首。《养心神诗》采用英文字母作音标,以闽南方言的“白话”来编写圣诗13首,许多目不识丁的闽南信众通过唱圣歌,就能用“白话”来诵唱圣诗。1854年刻印于寮仔后花旗馆的《养心神诗新编》,卷头有《养心神诗新编读法论叙》,说到了“养心神诗”以方言颂唱标示的好处:

养心神诗之作也,原为福音堂敬拜上帝,俾吾侪及期吟诵读讲谢上帝之恩,以表明服事之者之诚心诚意耳。但前日旧本虽有传教,而诵读之下如人仅识其字,终不能得其义,夫既不得其义,则其中所有包含意思,皆未足通晓。故余乃本其义,而以白话土腔阐明其意思,又增以自成新编几首,庶几此后按期敬拜者,吟诸口自可悟于心,听诸耳亦能会其义,如保罗所谓吾将以神祈祷,亦必使人明吾意,将以神颂诗,亦必使人达吾意。所患者土腔白话,未免无字为多,由是于无字的,姑用正字,借其字义以代,边加小圈为别。读者若遇圈字,就字读字,若无圈者,将字解说白话吟下,音韵自无不计,且其登堂礼拜,何患口吟而心不悟耳听而意不会哉。抑以见颂祈上帝之恩,为有真矣,叙此以闻。

这本书后来由亚历山大·施敦力于1857年扩版为58首,仍称《养心神诗新编》。根据伟烈亚夫的《新教传教士回忆录》一书,亚历山大·施敦力中文著作也有以《圣经》为讨论对象的,比如《总论耶稣之荣》,但不是主要作品。其代表性的是《养心神诗》(此书为新赞美诗集,59页,1857年印于厦门)。集中13首以厦门方言撰写(养为霖搜集);35首引自长老会赞

<sup>①</sup> 周之德:《伦敦会史厦门方面》,载《神学志》1928年第10卷第3号,第16页。

美诗(杜嘉德书),略有改动;余下 37 首是他个人创作。<sup>①</sup>。当时厦门方言的养心神歌见表 2:

表 2 厦门方言养心神歌统计表

| 书名              | 编选时间        | 作者       | 曲数   |
|-----------------|-------------|----------|------|
| 养心神诗新编          | 1852、1854 年 | 养为霖      | 13 首 |
| 养心神诗新编          | 1857 年      | 亚历山大·施教力 | 58 首 |
| long sim shi si | 1859 年      | 打字马      | 25 首 |
| long sim shi si | 1862 年      | 杜嘉德      | 25 首 |
| 厦腔神诗            | 1862 年      | 宾为霖      | 20 首 |

资料来源: *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the Chinese*, 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67.

亚历山大·施教力对闽南白话字运动也有贡献。传教士在南洋地区华人社团的布道中发现,华人以宗族与宗庙形式为本的祭祖传统致使非同姓家族的人很少会愿意定期聚会听道,而南洋地区的这种方言混杂状况也给直接布道与口头传教带来障碍。因为大多数华人的识字水平十分有限,相对简单、基础的阅读文本反倒能够成为传教方式的有效突破。马礼逊在马六甲英华书院推行汉语罗马字化就是此目的。各地教会组织到了中国后,也各自根据方言进行罗马字设计和推行,其目的相同,就是让“全部信徒不论是男的或女的能够在他们的家中自己阅读上帝的字句”,这是“一条达到文盲心中去的最直接的道路”。为了配合传教,传教士开始运用罗马拼音编撰字典。最早的闽南腔方言字典是伦敦会传教士麦都思所编的《汉语福建方言字典》(*A Dictionary of the Hok-keen Dialect of the Chinese Language*)。1817 年,麦都思被派到马六甲,协助米怜(William Milne)从事传教和印刷事业,他也开始向当地华侨学习闽南语,并在 1820 年在马六甲刊印以罗马字标音的闽南语小册子,后来有依据《十五音》进行增补,命名为《汉语福建方言字典》<sup>②</sup>,1832 年在澳门正式出版,共 860 页,绪论及引论 64 页,收录了 12000 字。

传教士们到达厦门后,更是纷纷用罗马字记录常用的词语和句子,编写厦门话学习手册。1850 年,打字马等人在厦门开设的夜校正式推行教会罗马字,又称“白话字”。罗啻于 1853 年编写了《翻译英华厦腔语汇》<sup>③</sup>,麦嘉湖(John Macgowan)则于 1871 年出版了《英华口才集》(厦门白话手册/*A Manual of the Amoy Colloquial*)。亚历山大·施教力在马六甲学习中文和开展教育活动,受到马礼逊在马六甲开办的英华学院所拟定的汉语罗马字方案的影响,而后他们对中文语言规律有过探讨,特别与戴尔交往时,不仅仅参与铸造中文金属活字字模,而且也讨论了方言语法。戴尔在 1835 年发表了关于福建(闽南)方言的论文,对闽南方言的书面语与口语的关系、发音规律等问题进行了专门讨论<sup>④</sup>。1838 年,戴尔还编了一

① *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the Chinese*, 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67, p. 104.

② 收录于洪惟仁编:《闽南语经典辞典汇编》第 3 册,台北武陵出版有限公司 1993 年版。

③ S. Well. Williams(广东出版)。

④ 原文以读者来信的方式发表在《中国丛报》,无标题,见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4, pp. 172 ~ 176.

本《福建方言词汇》(*Vocabulary of the Hok-Kien Dialect*)。约翰·施教力来到新加坡之后,戴尔和他一起,将罗伯聃汉译的《伊索寓言》用漳州(闽南)话和潮州话改写出来,这实际上也是对汉语方言语音的一种探索。戴尔在实践中摸索中文语法结构,1839年,以《论中文语法结构》一文反驳了当时出现的“汉语没有语法”观点<sup>①</sup>。

因为在语言学上有较深造诣,亚历山大·施教力来到厦门后,也致力于推广白话字,并编辑了记音方法和词汇手册。施教力兄弟与杜嘉德(Douglas, Cartairs)编成的《厦华大辞典》关系匪浅。对于此贡献,杜嘉德在1873年4月4日的序言有说明:

关于中国通用书面语已经问世了数目颇丰的字典,牧师麦都思博士的《汉语福建方言字典》即为其中的一本,记录了漳州音(或者更确切地说是漳浦音,即 Chiu -pó)的汉字。一些通俗用语也被记录字典里,但数量很少。此外不幸的是,字典给出的通俗语形式很不准确。……这本字典的基础是美国长老教会传教士 J. Lloyd 牧师准备的辞汇手稿。1855年,当我来到厦门时,我誊抄了一份自用,并增添了一些摘自 Doty 手册里的辞汇,此后,我便一直持续地扩充和重新排列这些字词。在抄完 Lloyd 的辞汇表的若干年后,我修订了伦敦传教会的施教力亚历山大牧师撰写的字典手稿。后来,我还通篇检查了漳州和泉州方言的本土字典,以及一本尝试将官话字词翻译成厦门话的本土字典。……最初,这本字典完全是为了我自己的使用而准备的。随着辞汇量的扩张,我希望它也能以手稿的形式被初学者使用,或是誊抄,删减,或者被后继的传教士们扩充;因为他人的不断要求,尤其是在厦门三个新教传教团的所有成员的正式促请下,我终于同意将之付梓。……当厦门的传教士们请求我将编撰好的手稿拿去出版时,伦敦传教会的施教力约翰牧师,还有美国归正宗传教团的神学博士打马字牧师,也同时被指派来协助我修订手稿。施教力约翰先生从首至尾浏览了全书,但打马字博士因其他要职在身,连几十页的修订工作都勉为其难。

《厦华大辞典》(*Chinese English Dictionary of the Vernacular or Spoken Language of Amoy, with the Principal Variations of the Change Chew and Chin Chew Dialects*)由伦敦杜鲁伯公司(Trubner Co.)正式出版于1873年,这是第一部大型闽南话英语辞典。《辞典》共有序、绪言及说明共19页,字典正文612页,共收口语词、书面语词、谚语、成语、惯用语、短语、句子5万多条<sup>②</sup>。所汇集的闽南白话不局限于厦门腔,而遍及漳州、漳浦、晋江、永春、惠安、安溪、同安、长泰、南安、灌口等地。借助《辞典》,杜嘉德获得博士学位,跻身于当时的汉学家之列。

《厦华大辞典》的出版大大推动了闽南白话字的产生,此后白话字在教会里迅速传播,影响很大。它从厦门传播到闽南各地,从福建传播到台湾,从中国传播到东南亚,盛极一时。1903年,麦嘉湖在给罗马字官话委员会的信中还提及闽南白话字的作用,“在厦门,我们的教会在福音知识和信仰都有进步……我们的新旧约全书以及许多文字作品都是用的罗马字体。现在中国经典书籍也用罗马字发行,这些世俗读物不再是文人的专利,我们最笨的老太

① S. Dyer, Remarks on the Grammatical Construction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8, pp. 347 ~ 348, pp. 348 ~ 358.

② 台北南天书局1990年影印出版,将其与巴克礼的增补本合并为一册,至巴克礼本之前。

婆也会读它”<sup>①</sup>。1910年毕腓力的《关于厦门——一个中国首次开埠港口的历史与事实》写道：

星期天,我们所有的小学、教堂与礼拜堂都教它。在家里,则天天教它。精确地估计厦门罗马字读者的数量是困难的。也许比较有把握地估计大约在五六千人之间。但数量在这个问题上同与我们的工作相联系的其他事情一样,不是仅仅算成功的总数。我们可以正确地设想光明与学问已经带到这个地区的千家万户。要不是有了它,他们将在黑暗中摸索很久。它不仅使年老的男女与小孩的读者变成可能,而且在这半个世纪里,比那些古老方法已经完成的漫长岁月更能启发这个民族的高尚精神,至少在那些很早就有这一向往的民族的阶级中可以这样说。

为了传教的顺利展开,亚历山大·施敦力曾与弟弟约翰·施敦力与1846年11月在厦门拜访过闽浙总督,如当时闽浙总督刘韵珂奏报的：

十一月初五日行抵厦门,又据该道面禀,有驻厦英喇国夷人施阿慄、施约翰,花旗国夷人卢一、甘明、波罗满等,知臣巡阅抵厦,面求该道转恳叩谒。臣当谕令该道带至行寓传见,该夷等俯首免冠,辞色卑抑,执礼甚恭。臣当谕以厦门民人夙称强悍,尔等务当约束夷众,不得寻衅滋事,地方官亦谕禁厦门不准欺凌远人,彼此方可相安。该夷等极为悦服,均各欢忻鼓舞,唯唯而去。<sup>②</sup>

从刘韵珂所描述的情形看,华洋双方洽谈甚欢,地方官对他们不亢不卑,并希望地方百姓能与他们相安无事。相对于当时中国的其他口岸城市,厦门的传教环境比较理想,按照英国长老会的看法,主要有四点:(1)人口众多;(2)居民友善;(3)居住容易;(4)传教士少。因此亚历山大·施敦力为了招揽更多的传教士来厦门,就与杨雅各(James H. Young)、打马字不断联系其他传教士。比如他们写信给当时在广州的宾为霖,告诉其传教盛况,并催促他速来厦门<sup>③</sup>。1851年6月26日,宾为霖到达厦门,起初就住在亚历山大·施敦力寓所,帮助杨雅各在壙菜河(Keklai)管理义塾<sup>④</sup>。宾为霖从1852年6月1日到1853年3月10日花了半年时间完成《天路历程》(第一部)(*The Pilgrim's Progress, Part I*)的文言文翻译工作,并把译稿交给亚历山大·施敦力等人审读,接受了很多修改意见。

借助于实干精神和传教技巧,亚历山大·施敦力吸引不少民众参加基督教,在厦门期间,亚历山大还曾走访漳州,在《中国丛报》上发表《访漳州城》(A Visit to the City of

<sup>①</sup> Chinese Recorder, Vol. 134, pp143, 转见李颖:《基督拯救中国:伦敦会传教士麦嘉湖研究》,福建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3年,第64页。

<sup>②</sup> 《闽浙总督刘韵珂奏为西班牙派领事德滴驻厦并英派格勒幅来厦更代片道光二十六年十二月初四日(军录)》,载第一历史档案馆:《鸦片战争档案史料》(七),天津古籍出版社1992年版,第755、756页。

<sup>③</sup> “The Choice of a Mission Center”, In Edward Band: *Working His Purpose Out: The History of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Mission, 1847—1947*, 台北成文出版社1972年版,第13~14页。

<sup>④</sup> *Young from Amoy, English Presbyterian Messenger*, 1851, pp. 115 ~ 116, 1853, p. 287, 1854, p. 52. 转见吴文南:《英国传教士宾为霖与〈天路历程〉之研究》,福建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8年,第42页。

Chiangchau)。他在厦工作到1869年,后因身体衰弱,挈眷回国<sup>①</sup>。

在亚历山大·施敦力施洗的教徒中,以李春生最为著名。李春生,厦门人,1851年,15岁的李春生与划船为生的父亲一起施洗,后来移居台湾,是台湾最早的基督教信徒之一。19岁(1855年),李春生渡海经商,北至上海,南至香港,东至台湾,举凡宁波、福州、潮州、打狗(高雄)、台南等处,生平俱经躬亲历过。1857年,在厦门受英商和记行监理办房,兼为南北洋货暨茶叶商会。1866年,复受英商宝顺行(Dodd & Co., 德约翰 John Dodd 主持)委托,东渡在台北办理该行进出口洋货等项商务,及该行停业后(德约翰于1890年3月离台返国)后,续受英商和记行重用,督办茶庄及洋货生理,始终驻在台湾。作为台湾富绅,1878年台北知府陈星聚筑造台北城(1882年竣工),李春生和林维源捐巨资并分任督造。1887年巡抚刘铭传筑基隆、新竹间铁道,春生投巨资,参与督工,迨至1891年铁道竣工,以协筑有功而获叙五品同知赏戴蓝翎。他捐资或投资帮理地方公事之例尚有:1887年刘铭传募商股修复毁于中法战争的八堵煤矿,率先捐输;同年奉命主持大稻埕港岸堤防之修筑;1889年与林维源成立建昌公司,合筑建昌、千秋二街西式店铺(就是今贵德街)和1890年筹设蚕桑局(林维源任总弁,春生副之)等。

另外一位教徒厦门余传胪也是亚历山大·施敦力施洗的,他生于1848年,1863年入教。1864年太平军窜入福建境内直陷漳州,厦门商业受摧残,人民流离四方,传胪移台,居住大稻埕求发展。宝香斋饼铺就是他在南街所开设的。余家有着悠久的信教历史,余约束(1888—1974)为余传胪长子,2岁时由周捷三牧师领洗,厦门英华书院毕业,继承父业经营宝香斋饼铺,使其成为北部数一数二的名铺。

#### 四、约翰·施敦力事略

CATHERINE STRONACH 墓碑中提及的 John Stronach,被称为约翰·施敦力、施敦力约翰或者施牧约翰、施约翰。相关资料是:

施敦力约翰,1810年出生在爱丁堡,在哥拉斯格神学院学习神学课程。1838年3月,他和哥哥施敦力亚历山大携他们的太太到新加坡传教。他加入新加坡圣书公会,为公会提供英语服务并翻译马来文《圣经》。与此同时,他还支持太太玛格丽特开办的马来亚女子学校。1843年8月,他和哥哥赴香港参加伦敦会传教士会议和《圣经》翻印会议。从1844年起,施敦力约翰和太太作为伦敦会的先驱者,到达厦门传教,不幸的是,1946年,玛格丽特死于回英国的途中。从1847年到1850年,施敦力约翰到上海参加中文《圣经》委派译本的工作,期间因翻译“上帝”以及其他词条有不同意见,他和其他伦敦会传教士进行了独立译本的工作。1853年,施敦力约翰返回厦门,一直工作到

<sup>①</sup> 吴炳耀:《百年来的闽南基督教》,载厦门市政协文史和学习宣传委员会编:《鹭江春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621页。

1876年。1888年,施敦力约翰去世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费城。<sup>①</sup>

根据事略可知,约翰·施敦力毕业于格拉斯哥神学院或格拉斯哥大学神学院<sup>②</sup>,与哥哥亚历山大·施敦力兄弟一路向东,后停留于新加坡,与新加坡华文教育关系密切,也学习了闽南话,正如毕腓力记载的:“约翰·施敦力牧师来厦之前,在新加坡已经学了七年的厦门本地话。他的兄弟亚历山大也样一。所以他们一到寮仔后就能开始布道。”<sup>③</sup>

约翰·施敦力作为当时伦敦会在新加坡的传教士代表,最为著名的事情是在1841年4月20日沿街分派《妈祖婆生日之论》,当天是新加坡举行庆祝妈祖婆诞辰化妆大游行<sup>④</sup>。《妈祖婆生日之论》题为尚德纂,新加坡书院刻本现藏于哈佛燕京图书馆,共计5页10面,约2230字。此文原来出现在伦敦会麦都思牧师在巴达维亚创刊的《特选撮要》上,其内容就是批评妈祖婆神话故事的矛盾,以使得新加坡民众摆脱中国传统神明信仰,归宗基督。

约翰·施敦力精通希腊和希伯来文,中文造诣也极深,在其传教生涯中,最为突出的成绩是参与翻译《圣经》。毕腓力说,约翰·施敦力是一位优秀的《圣经》学者,1847年到上海协助翻译第一部中文《圣经》。他花了七年的时间致力于这项工作<sup>⑤</sup>。周之德牧师则专门阐述:

维时一八四四年,即道光二十四年,岁次甲辰,秋七月,伦敦会教士施约翰自南洋马

① 简略生平另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翻译室:《近日来华中国人名辞典》,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460页;施敦力(约翰),1810—1888,斯特罗纳奇,约翰;英国伦敦会传教士,生于苏格兰。1838年抵达新加坡,1844年同其兄亚历山大·施敦力来华,在厦门传教,1847—1850年在上海传教,初参加翻译新约委员会,旋退出,1852年与另外两个英国教士发表了《旧约》中文译本,1878年退休。

② 格拉斯哥大学与伦教会派遣到中国的传教士关系密切。比如马礼逊获得了格拉斯哥大学的神学博士。杜嘉德牧师的哥哥是院长杜乔治博士(Dr. George Douglas)。后来在台湾传教的巴克礼晚年回忆自己来华的动机说,他1873年春天毕业格拉斯哥大学神学院,“在我大学生涯里,我没有想到海外宣教,直到最后一年……有一天,就是厦门回来的杜嘉德牧师,来到学校招募前往中国的宣教师。……晚上院长邀了一些学生和杜嘉德牧师见面,当时杜牧师正从事厦门腔汉英辞典出版的工作。他给我们看辞典的校对稿样,我向他说明看起来印得还不错。他说:‘是的!当你来到中国,相信你必会发现这字典有相当的用途。’以后他写信劝我,立刻和他动身,不必再念完神学课程,在中国宣教师的需要是迫切的……但我当时没有答应他的建议。”(Band:Barclay of Formosa, p. 17, 18)杜嘉德,1851年格拉斯哥大学毕业,1855年在爱丁堡自由教会神学院(Free Church College, Edinburgh)完成神学课程,1873年因刊行的《厦英大辞典》,而获得格拉斯哥大学博士学位。宾为霖也毕业于格拉斯哥大学。

③ [美]毕腓力著,何丙仲译:《厦门纵横——一个中国首批开埠城市的史事》,厦门大学2009年版,第152页。另一译本为陈国强译:《厦门方志:一个中国首次开埠港口的历史与事实》,厦门博物馆1991年版,此本将伦敦会译为自由教会,相关内容见第127页。

④ The Missionary Magazine and Chronicle, Relating chiefly to the Missions of the London Society, 1841年8月号,转见庄钦永:《妈祖婆生日之论——附1832—1842新加坡华文出版物一览表》,载《新加坡华人史论丛》。

⑤ [美]毕腓力著,何丙仲译:《厦门纵横——一个中国首批开埠城市的史事》,厦门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152页。另一译本为陈国强译:《厦门方志:一个中国首次开埠港口的历史与事实》,厦门博物馆1991年版,此本将伦敦会译为自由教会,相关内容见第127页。

六甲来。海禁初开,厦门为通商五口之一,施君因以戾止焉。继有宾为霖牧师踵其后,二君相互为理……一八四七年,西国教士来华传道者,以旧新二约尚未完全翻译汉文,以此为缺憾。惟马公礼逊译著《圣经》散本,恐文理多未清顺,而且间与原文不符者,所在多有,故有人发起翻译汉文《圣经》之议。闻施牧约翰,用功汉文,颇有心得,特邀施君往申助译《圣经》,自一八四七至一八五三,首尾八年,始告成功,驻厦西牧师中,施牧约翰可谓群鸡中之一鹤矣。<sup>①</sup>

“群鸡中之一鹤”是何等荣耀之赞词!《圣经》是基督教传教事业的基石。当年伦敦会决定派马礼逊到中国传教,会议决议要求马礼逊掌握中国语言文字,把《圣经》翻译成中文,传教不是首要任务<sup>②</sup>。当时,伦敦博物院藏有18世纪耶稣会会士白日升的《新约全书》的中文译稿,马礼逊在中文老师容三德的训练下,开始阅读这些圣经读物,仅仅用了几个月的时间,就完全掌握了相关内容<sup>③</sup>。1807年,伦敦传道会又给予他一份“书面指示”和一份“基督徒告诫书”,强调了赴华“掌握语言”和“翻译《圣经》”的任务,目的在于使世界三分之一的人口直接阅读中文《圣经》<sup>④</sup>。马礼逊离开英国时,手抄了中文《圣经》的译稿——《四福音书》,以备参考<sup>⑤</sup>。1810年1月,马礼逊到中国后向伦敦会汇报,说在中国助手的帮助下,已翻译了《使徒行传》、《罗马书》、《哥林多前后书》、《加拉太书》、《腓力比书》、《歌罗西书》、《帖撒罗尼迦前后书》、《提摩太前后书》、《提多书》、《腓利门书》等<sup>⑥</sup>。1819年,马礼逊又与米怜合作,翻译了《圣经》的全部内容。根据《中国丛报》记载,马礼逊翻译的《圣经》在1823年印好,取名《神天圣书》,史称“马礼逊本”或“马礼逊与米怜译本”,一共印制了2000部。马礼逊认为,应把《圣经》翻译成为普通人接受的文本:

中国文人对于用俗语,即普通话,写成的书是鄙视的。必须用深奥的、高雅的和典雅的古文写出来的书,才受到知识分子的青睐,因此只有极少一部分中国人才看得懂这种书。……《圣经》的中译,如果仅仅为取悦于中国文人,用古文展示译者的国学根底,就无异于埃及的司祭用象形文字所写的教义,只能使他们自己或一小部分创造象形文字的人才懂得其意义……我宁愿采取通俗的文字,避免使用深奥罕见的典故……我倾向于采用中国人作为俚俗的文字,不愿用令读者无法看懂的文体<sup>⑦</sup>。

《圣经》在中国的译本,从语言类别看,可分为汉语和少数民族语言两大类。当时主要任务是翻译完美的汉语译本,而汉语译本从语体角度又有深文理译本、浅文理译本和口语体

① 周之德:《伦敦会史厦门方面》,载《神学志》1928年第10卷第3号,第16页

② [英]马礼逊夫人:《马礼逊回忆录》,顾长声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5页。

③ [英]马礼逊夫人:《马礼逊回忆录》,顾长声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6页。

④ [英]马礼逊夫人:《马礼逊回忆录》,顾长声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8页。

⑤ 《马礼逊博士访美纪事》,《纽约观察报》,见[英]马礼逊夫人:《马礼逊回忆录》,顾长声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22页。

⑥ [英]马礼逊夫人:《马礼逊回忆录》,顾长声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50页。

⑦ 马礼逊1819年11月25日给伦敦总会的报告,见[英]马礼逊夫人:《马礼逊回忆录》,顾长声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51~156页。

译本之分。口语译本又包括官话译本(白话译本)和方言译本(土白译本)<sup>①</sup>。马礼逊—米怜的译本并非十全十美,他们参考天主教的白日升译本,均将“God”译为“神”,将“Holy Spirit”译为“圣神风”。伟列亚力对马—米本的评价:“在这种情境下,我们无需过于看重马礼逊和米怜的努力,每一位中国学者都必须清醒地认识到译本的不足。如大家所料,这种逐字译的方式已经沦落为一种令人无法容忍且毫无风格的形式组合,大量不规范的表达方式的应用也毁坏了译本。”1834年8月马礼逊逝世后不久,麦都思开始忙于全新的译本,而不仅仅是修订。完成《新约全书》及部分《旧约》的译稿后,他说服广州的传教士参与翻译《圣经》全本。1836年,麦都思前往英格兰试图获得英国海外《圣经》会对这个项目的支持。圣公会否决了,但其《旧约》后由郭实猎接手完成并于1838年出版部分抄本,形成了麦都思—郭实猎译本。

1843年,随着鸦片战争结束,为了把基督福音传人民间,英美传教士集会香港,商议传教计划。伦敦会参与会议的共有7名传教士。当时在华新教各差会共同合作,其中又以伦敦会传教士角色最为重要。麦都思、戴尔(Samuel Dyer)、合信(Benjamin Hobson)、理雅格(James Legge)、美魏茶(William Charles Milne)、亚历山大·施敦力、约翰·施敦力,从参加会议的传教士人数来看,伦敦会占据重要地位。会议上,重新汉译《圣经》成为讨论内容,决议“将《圣经》译成中国文字,比之先前所出版的,更加注意普及,以求广布”。根据计划,《新约》译本应该进行修订,并且重新翻译《旧约》<sup>②</sup>。《新约全书》将会被一部分一部分地分配给香港和其他新贸易港口的译者委员会,随后从每个中心选出一人组成代表委员会,他们将集聚于上海完成最后的定本。委员会的主要成员是上海的麦都思、宁波的娄理华(Walter M. Lowrie)、上海的文惠廉(William Jones Boone)、厦门的约翰·施敦力和裨治文五人。后来娄理华在8月遭杀害,其职务由美魏茶代替。文惠廉也只是出席了最初三次译经工作会议,后来由于健康原因不能参与翻译工作。

重新翻译《圣经》不是一个顺利的过程,在英文的“God”、希腊文的“Theos”、拉丁文“Deus”的翻译上产生重大分歧,出现了所谓“名称问题”,随着争议的加大,委员会成员们各自提出许多词,裨治文和约翰·施敦力分别咨询了美国《圣经》公会和英国《圣经》公会。翻译队伍之间自然的竞争随着争取圣公会经济支持的需要而逐渐升级。这些公会,最早也最重要的是英国海外圣经会/大英圣公会(BFBS),它们与宗教社团是有区别的。他们依靠遍布英格兰、美国、欧洲的教堂筹集资金,它们的存在目的也就是尽可能最大范围地印制和传播《圣经》。某个《圣经》新版本要得于成功地出版及传播,之前至少需要获得一个圣公会的支持,一旦某个公会支持了某个版本,那么它将很难被替代,除非新版本的优势是毫无疑问的,有所保证的。

1848年11月,英国《圣经》公会决议反对“神”字的译名,于是1850年12月,连同伦敦会极力催促传教士们完成一部合译的《圣经》。但1850年11月,美国《圣经》公会成立一个委员会,最终决定选用“神”字。这样一来,就《委办本新约全书》来说,两个圣经公会做出了完全不同的结论,这也导致了委办大会的最终分裂。

伦敦会在麦都思的引导下,约翰·施敦力与美魏茶接受了麦都思有关语言风格和翻译

① 赵晓阳:《美国传教士与〈圣经〉汉译》,《金陵神学志》2009年第1期。

② 会议记录参见 Chinese Repository, 1843年,第551页。



原则的观点。1951年2月18日,美国传教士接到美魏茶署名的便条,说麦都思、施敦力和他将退出译本修订委员会。次日,伦敦会在上海宣布:由于伦敦会理事会通知本会传教士在《圣经》翻译上不要与其他任何机构的人员相联系,所以他们集体退出修订委员会。伦敦会自己成立“《旧约》中译委员会”,由麦都思任主席,美魏茶为会议秘书,施敦力为中文秘书<sup>①</sup>。1852年,约翰·施敦力和麦都思、美魏茶翻译出版了《新约》,1854年出版了《旧约》,史称“委办译本”或“代表译本”(Delegates Version),他们将“God”译为“上帝”,“Holy Sprit”译为“圣神”,这个译本得到王韬的帮助。他们遵循“简约而确切的”、“简约而扼要的”、“简约而质朴的”翻译风格,认为译作要坚持优美的文学语言,向优秀的汉语散文靠拢,目的要让那些稍知文字的大众读懂。后来包约翰、艾约瑟、施约瑟、白汉理、丁甦良等以《麦都思、施敦力官话译本》为蓝本翻译出《北京官话新约全书》。

约翰·施敦力在上海除了翻译《圣经》之外,还注重在普通百姓中发展教徒,他和麦都思都擅长厦门方言,当时上海城外有福建人聚居区,主要是漳泉商人,于是伦敦会借了一个房子作为布道所,吸引民众听道。1850年,一位名为林强生(Lim-chan-sen)的福建商人就经常参加约翰·施敦力主持的礼拜。1850年4月,林强生由约翰·施敦力施洗入教,此行为带动了林恩久(Lim-Eng-Kin)、林根海(Lim-Keng-Hien)、林恩生(Lim-Eng-Seng)等福建人申请入教。1850年11月17日,多人同时受洗,仪式极为隆重,大约有400人参加,大部分为福建人<sup>②</sup>。林强生等人教之后,借商业活动之便,主动带上宗教书刊到村镇传教。后来,又有一些福建人接受了约翰·施敦力的宣教,他们是柴清绥(Ch'wa Chia Sui),47岁,林根海的合伙人;林作久(Lim Cho Giup),41岁,林培秋(Lim P/I Chiok),33岁,林恩生的合伙人;林乃新(Lim Ni Sin),30岁,福建社区布道房看门人。这些人与已经受洗的人关系密切,每逢星期天,准时到约翰·施敦力的会客厅或城内礼拜堂礼拜。林作久熟练阅读基督教书籍后,还写信回福建,劝说其兄弟放弃偶像崇拜。约翰·施敦力后来把这四人带到麦都思面前,请他考察,1951年2月6日,他们在城内新落成的福音会堂举行洗礼,麦都思用官话布道,讲的是福音的快乐,约翰·施敦力用福建方言讲了《使徒行传(二)》的后面部分。然后,约翰·施敦力进行提问,申请人作答,麦都思翻译成官话,接着由约翰·施敦力为他们施洗礼<sup>③</sup>。此后一年多时间里,福建人入教出现高潮,大约有16人成为基督徒。可以看出,约翰·施敦力的努力和他在新加坡和厦门的传教经验,促成了闽南人上海基督教生活社区的产生。不过,随着1853年约翰·施敦力回厦门,上海闽南人基督徒发展就停滞了。

从1850年代起,厦门美国归正教会牧师利用罗马拼音翻译厦门腔《圣经》,参与者有罗啻(Elihu Doty)、打马字(John Van Nest Talmage)、胡理敏(Alvin Ostrom)。约翰·施敦力回到厦门后,也参与了这些工作。现根据《英国圣经公会图书馆藏圣经刊本历史目录》(*Historical Catalogue of the Printed Editions of Holy Scriptures in the Library of the British and*

① 吴义雄:《译名之争与早期的〈圣经中译〉》,《近代史研究》2000年第2期。

② 伦敦会第55次年报,1851年,第48页,转见叶斌:《上海开埠初期伦敦会发展的基督教分析》,《史林》1998年第4期。

③ 约翰·施敦力1851年2月18日信,《传教杂志》,1951年8月号,第180~181页;约翰·施敦力1851年7月15日信,《传教杂志》,1951年11月号,第246页。转见叶斌:《上海开埠初期伦敦会发展的基督教分析》,《史林》,1998年第4期。

Foreign Bible Society, compiled by T. H. Darlow and H. F. Moule. London. Bible House, 1903—1911. 2 Vols. in 4) 著录的早期厦门腔《圣经》单册均是他们的作品,并且大部分在厦门印刷出版(见表3):

表3 早期厦门腔圣经单册列表

| 出版时间   | 书名       | 印刷地 | 翻译者                                   | 页数  |
|--------|----------|-----|---------------------------------------|-----|
| 1852年  | 《约翰传福音书》 | 广东  | 罗音主译,得到英国长老教会派来的杨雅各(James H. Young)协助 | 46  |
| 1853年  | 《路得书》    | 厦门  | 打马字据委办本                               | 20  |
| 1863年  | 《马可福音传》  | 厦门  | 胡理敏                                   |     |
| 1867年  | 《使徒行传》   | 厦门  | 约翰·施敦力                                | 151 |
| 1868年  | 《路加福音书》  | 厦门  | 打马字                                   | 148 |
| 1868年? | 《彼得前后书》  | 厦门  | 约翰·施敦力                                | 16  |
| 1868年? | 《启示录》    | 厦门  | 约翰·施敦力                                | 40  |
| 1870年  | 《约翰书(信)》 | 厦门  | 打马字                                   | 24  |
| 1871年  | 《约翰福音书》  | 厦门  | 罗音译,由约翰·施敦力修改刊行                       | 65  |
| 1871年  | 《加拉太书》   | 厦门  | 打马字                                   | 14  |
| 1871年  | 《以弗所书》   | 厦门  | 打马字                                   | 11  |
| 1871年  | 《腓立比书》   | 厦门  | 打马字                                   | 10  |
| 1871年  | 《歌罗西书》   | 厦门  | 打马字                                   | 10  |
| 1872年  | 《马太福音书》  | 厦门  | 打马字                                   | 108 |

毫不夸张地说,经过约翰·施敦力等人的努力,鼓浪屿成为闽南《圣经》翻译和印刷的重镇。1870年,伟烈亚力从香港来到厦门,参加12月22日举行的大英圣书公会厦门英国新教传教士委员会会议。这次会议决定成立一个旨在保护《圣经》委办译本经文纯正性,并为将来的修订收集和筛选材料的委员会,约翰·施敦力作为委办译本唯一健在的译者,与伟烈亚力一起被确定为该委员会的成员,其余7位成员则由大英圣书公会各地委员会以及美国圣书公会各地使用委办译本的委员会推选,由伟烈亚力来确定和宣布。会议规定,该委员会成员收到任何人在新近版本中发现的印刷错误后必须呈交给伟烈亚力<sup>①</sup>。

随着伦敦会在闽南传教范围的扩大,统一制订传教政策和传教措施成为必要之举。1873年2月22日,闽南伦敦会属下的厦门、漳州、惠安23个礼拜堂召开大会,约翰·施敦力担任主席,召集山雅各牧师(James Sadler)、麦嘉湖牧师(John Macgowan)、华牧林贞会、黄承宜偕传道、信徒等24人在厦门关隘内福音堂开会,议决联合起来成立“和会”。和会一年春秋二季召开会议,决定伦敦会在闽南的各项传教事宜。议案如在春季未能完成,则秋季继续办理。和会设于鼓浪屿鸡母山,在其统一领导下,伦敦会还在19世纪末向漳州、汀州发展,后来转变为“五带议会”:金厦同灌带议会、漳州带议会、惠安带议会、北溪带议会、汀州

<sup>①</sup> 汪晓勤:《中西科学交流的功臣:伟烈亚力》,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138~139页。

带议会,“和会”总部转变为“省议会”。<sup>①</sup>

约翰·施教力在厦工作至1876年,才因病回国,如果从离开英国计算,从1837年开始历40寒暑,未曾一次回国休憩,可见身体健康,传教志切<sup>②</sup>。

## 五、CATHERINE STRONACH 墓碑之认识

综合上述各种资料,我们可对墓碑信息进一步解读。毫无疑问,施氏兄弟是伦敦会在华传教活动中的重要人物,兄弟同时参加了伦敦会的海外传教活动,不禁令人怀疑施氏家族是否爱丁堡的传教世家?出于资料限制,现在还无法知晓。但可以明确,施教力兄妹的年龄排列应是亚历山大·施教力、凯瑟琳·施教力、约翰·施教力,即凯瑟琳居中。

从马礼逊申请海外传教的经历看,当时伦敦会选择传教士的程序相当严格,都要经过严格课程训练并答辩,一般以男性居多,少有女性。当然,在西方传教士的传教活动中,也不乏女性,从19世纪中叶的情况来推断,她们大部分以家眷和师母的身份出现,比如亚历山大·施教力的太太伊丽莎白和约翰·施教力的太太玛格丽特都参加传教,凯瑟琳也可能是以亚历山大·施教力和约翰·施教力的家眷身份来东方。因此,把凯瑟琳视为“女传教士”并不准确,至于毕腓力所谓的“自立女教士”,更加不确切了,从郭实腊荷兰传教会而自由传教的例子看,凯瑟琳的活动并未脱离伦敦会,不能算“自立”。

墓碑显示凯瑟琳·施教力的“姑娘”身份,是一辈子没有结婚的贞女。施氏兄弟于1837年同时离开英国,抵达东南亚的时间为1838年初,墓碑上说凯瑟琳1839年离开爱丁堡,表明她并不是与兄弟一起到东方的,施氏兄弟到了东南亚之后,她才从英国动身而来。到了东南亚之后,从零星信息可以看出,凯瑟琳在马六甲、新加坡一带活动,主要跟随兄弟办教育,也可能是帮助约翰·施教力太太操办马来女子学校。

凯瑟琳·施教力来厦门的时间,墓碑上说得极为含糊。毕腓力认为是在亚历山大·施教力之前,约翰·施教力之后,似乎并不可信。因为毕腓力对约翰·施教力和亚历山大·施教力两位太太在鼓浪屿生活的时间记载不准确,令人有疑问。施氏兄弟来厦门时间并不相同,约翰·施教力于1844年来厦门,亚历山大·施教力于1846年来厦门。从墓碑上“近乎20年”一语推断,凯瑟琳·施教力随同亚历山大·施教力先到香港,而后到厦门的可能性比较大<sup>③</sup>。因为此时约翰·施教力到上海辅助译经,是亚历山大·施教力在筹建英华小学校,而亚历山大·施教力太太回国到1850年才抵厦门,凯瑟琳的主要协助对象也应是亚历山大·施教力。后来养为霖太太女校由亚历山大·施教力太太续办,凯瑟琳也可能参与了女校的管理工作。女传道人在发展女基督徒方面具有独特优势,目前资料还无法显示凯瑟琳发展女基督徒以及与她们具体来往之情形,但杜嘉德在1855年底发回英国的传教工作的统计

① 叶克豪:《二十届〈闽南大会大会录〉导读》,2010年翻印本,第31、34页。

② 吴炳耀:《百年来的闽南基督教》,载厦门市政协文史和学习宣传委员会主编:《鹭江春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621页。

③ 高令印编著的《厦门宗教》(第110页)一书中,认为凯瑟琳是在1846年7月随亚历山大·施教力到厦门的。

数据中有关女基督教徒的数据可以作为旁证,在这个报告中,伦敦会教徒有 136 人,其中女教徒 39 人<sup>①</sup>。凯瑟琳逝世于 1866 年,是三兄妹中最早去世的。当时施氏兄弟均在厦门,从这点上推断,下葬和墓地选择事宜应是兄弟所为,因此强调了她在传教的贡献。

在西方基督教传入极大中国的过程中,男传教士无疑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在如今留下的大量文献中,传播宗教福音、兴办西式教育等活动均围绕男传教士展开。但这并不是说女基督徒没有发挥作用,相反的,她们为了支持宗教事业,充当着无名英雄,默默地奉献,甚至牺牲个人幸福乃至生命,马礼逊、米怜等人的太太都是在传教过程中过世的。厦门当时的水土条件也不理想,不少教士遭遇了同样的命运。美国牧师文惠廉的太太因水土不服,抵厦不及三个月,就患病去世,葬于鼓浪屿公墓(即番仔墓)<sup>②</sup>。杨雅各的太太 1853 年生孩子时去世;罗啻则到厦门仅月余,6 岁幼子即夭折,第二年妻子去世;续弦也在 1858 年去世。凯瑟琳的弟妹,即约翰·施敦力的太太伊丽莎白,也因病携子回国,结果途中去世。

从上述考略,我们大概可以得出三个论断。第一,凯瑟琳是追随其兄弟而到中国传教的,施氏兄弟是鸦片战争之后第一批来中国沿海传教的教士,因此凯瑟琳也就是鸦片战争后第一批来华的基督教女传道人。第二,由于她终生未婚,从现有资料看,由于可能是鸦片战争后第一位来华的贞女。第三,她在厦门的传教活动承袭了马礼逊以来的伦敦会在华传教的主旨,是近代中西文化交流的缩影。

伦敦会传教士定期向伦敦总部写信汇报自己在传教地的生活与宣道情况,亚历山大·施敦力和约翰·施敦力长期在厦门传教,是伦敦会在闽南传播基督教的重要人物,他们均有书信存英国伦敦大学亚非学院的伦敦会档案馆,其中肯定会有翔实描述凯瑟琳·施敦力的史料。由于条件限制,目前我们还没有查阅这些资料,有待于今后继续挖掘,以丰富人们对施敦力兄妹的家族传教历程。

<sup>①</sup> Edward Band: *Working His Purpose Out: The History of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Mission, 1847—1947*, 台北成文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24 页。

<sup>②</sup> 《厦门及其居民概况(摘自雅裨理牧师的一篇游记)》,《中国丛报》,1843 年第 5 期;文惠廉太太之死。从那时起,文惠廉先生[从厦门]返回了澳门,又于 3 月 1 日,带着两个孩子乘船回了美国。马克布莱德先生和太太,受到健康恶化的影响,被迫离开鼓浪屿,于 1 月返回澳门。